**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大型普通客车定点维修服务**

**竞争性比选文件**

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4年2月

竞争性比选邀请函

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4年2月

# 竞争性比选邀请函

各报价单位：

 我司现有三辆宇通牌大型普通客车需定点一家修理厂长期合作，采取以竞争性比选的形式邀请贵单位进行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一、车辆类型：三辆宇通牌大型普通客车。

二、报价人资质

1.在重庆市内合法注册登记（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单位），营业执照中应包括机动车维修等经营范围，具有独立履行合同及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企业。一类维修资质。

2.报价人不得出现经营管理信誉受限或上公开平台信誉黑名单情形；

3.如果报价人实质上不符合报价人资格要求，即使已领取询价函或已提交报价文件，询价人可以随时取消其报价或中标资格，询价人对报价人的一切损失不负任何责任。

三、报价文件

1.报价文件的组成

（1）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的有效报价函（加盖公章）。

（2）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等相关资质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验原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被授权人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5）资格审查表（加盖公章）。

报价文件详见附件3。

2.报价文件报送时间

2024年2月26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至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北岸新洲小区）102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报价文件，询价人不予受理。报价文件须密封完好，加盖密封章。

四、报价原则

本项目所有零件及工时费最高上限单价为该品牌市场指导价（见附件1）。报价人只需在报价函中填写指导价的下浮值。

本次报价方式采用下浮比例值a（a≥0%,以单价限价为基础进行填报下浮比例值），即投标报价（下浮比例值a）≥0%，投标报价（下浮比例值a）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五、评审及定标

1.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评审及定标

 （1）公司招标领导小组按照报价文件要求对各报价人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比选邀请函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评审标准进行综合评议。

 （2）采用合理低价法。公司招标领导小组按照评审标准（见附件2）进行综合评议后，以评议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议最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候选人，总评分相同时汽车零件价格低者优先，价格相同时抽签确定第一候选人。

六、比选

1、比选方式：现场比选。

2、比选时间：2024年2月26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

3、比选地点：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北岸新洲小区）209会议室。

八、联系方式及其他事宜

1.以上咨询项目、内容、时间按我方实际工作进度执行，如有临时改动，以我方通知为准。

2.对于本次询价的最终解释权归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系人: 骆老师 电话：88633016

地址：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102室

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4年2月4日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  |  |  |  |
| 配件名称 | ZK6827H6T | ZK6858H9 | ZK6876H5Y | 保修期 |
| 原厂报价 | 工时费 | 原厂报价 | 工时费 | 原厂报价 | 工时费 | 原厂报价 |  |
| 机油滤清器 | 50 | 264 | 50 | 78 | 50 | 72 | 无 |
| 空气滤清器 | 20 | 574 | 20 | 138 | 20 | 138 | 无 |
| 气囊皮 | 150 | 510 | 150 | 525 | 150 | 495 | 30天 |
| 张紧轮 | 60 | 326 | 60 | 278 | 60 | 484 | 30天 |
| 主机皮带 | 150 | 210 | 150 | 235 | 150 | 162 | 30天 |
| 减震器 | 60 | 420 | 60 | 455 | 60 | 395 | 30天 |
| 水箱 | 300 | 3450 | 300 | 3690 | 300 | 3180 | 180天 |
| 横拉杆球头 | 60 | 90 | 60 | 90 | 30 | 90 | 30天 |
| 雨刮片 | 20 | 78 | 20 | 96 | 20 | 96 | 无 |
| 起动机 | 200 | 1365 | 200  | 1365 | 200 | 1450 | 90天 |
| 发电机 | 150 | 2516 | 150 | 2516 | 150 | 2355 | 90天 |

附件2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值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零件报价（60%） | 60 | 折扣费率报价最低为满分，即60分；接近最低者，每位依次扣减3分 |
| 2 | 工时报价（40%） | 40 | 折扣费率报价最低为满分，即40分；接近最低者，每位依次扣减2分 |

附件3

**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大型普通客车定点维修服务**

报价文件

报价单位：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一、报 价 函**

致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我方收到 （项目名称）的竞争性询价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竞标。

2．我方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报价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函连同你方的竞争比选结果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大型普通客车定点维修询价投标报价表

|  |  |
| --- | --- |
| 商品名称 | 报价（折扣率%） |
| 汽车零件 |  |
| 维修工时 |  |

报价人： （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报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报价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的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项目投标有效期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

1、授权书中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的签字不得用签名章代替。

2、投标申请人还须提供（附）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若报价文件中授权书不满足要求，其报价文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三、资格审查表**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申请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电子邮件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营业执照号 |  | 各类注册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注：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验原件）。

**附件4：**

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大型普通客车定点维修合同范本

甲方：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乙方：

 为加强对甲方汽车维修的管理，节约维修经费，保证车辆正常运行，确保维修质量，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遵照重庆市维修行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对已维修完毕的车辆，如发现维修质量未达到约定的内容要求，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内无偿返工。

 2.甲方发现存在维修项目与《报修单》约定内容不符合的（或未经甲方书面认可的）维修服务项目，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维修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为甲方随时提供车辆的免费检测和技术鉴定。

 2.竭诚为甲方服务，对甲方维修车辆保证按照约定或甲方要求的交车日期准时交车，并做到清洁整齐，乙方保证车内物品安全。

 3.协助甲方对驾驶员及经办人进行管理，杜绝不正之风，在确保工期和质量的前提下，坚持原则，拒绝驾驶员及经办人无理要求。甲方一旦发现乙方和驾驶员及经办人员有不正之风行为，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5万元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甲方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以甲方提供的汽车报修单内容进行维修，凡超出报修项目的维修需甲方签字认可后方能进行维修。

 5.费用结算时做到诚实、公平、公正。

 6.维修所需更换的配件必须符合国家、重庆市有关质量保证规定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不得以次充好。

 7.凡由甲方提供的维修配件，乙方不承担相关责任。

 三.维修费用结算约定

 1.维修费用包括：

 材料费（甲方提供材料的除外）和工时费按竞争比选中标单价进行结算（中标单价清单见附件）

 2.其他

 A）外加工按双方确认价格结算。

 B）甲方车辆行驶发生故障通知乙方施救时，乙方应于接到通知后立即赶到故障现场，主城范围内实行免费上门施救。主城以外只收取产生的过路费、油费，不得收取其他任何服务费。

四.结算方式：

 1.甲方每季度第一个月根据上一季度实际修理量，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上一季度费用。

 2.乙方结算费用时，应在甲方支付维修费用前出具有甲方签章的有效的报修单、维修明细单和合法有效足额正规的发票，乙方迟延交付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期限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五.服务承诺

 1.大修车辆按出厂之日起在六个月或五万公里（以先到为准），如出现更换的零件或由于装配出现的质量问题等，由乙方全权负责费用并修复。

 2.小中修车辆按照出厂之日起三个月或一万公里，如出现更换的零件或由于装配出现的质量问题等，由乙方全权负责费用并修复。

 3.进行维修车辆乙方必须明确维修时间，确保甲方准时接车，乙方逾期交车的，每逾期一日，按修车费总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承担由此造成甲方的全部损失。

 4.凡大、中、小修车辆乙方严格按照重庆市相关质量保证规定和国家及行业标准进行维修和更换零件，所更换零件应符合国家、重庆市相关质量保证规定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不得以次充好，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一切损失。

 5.大修车辆和定期保养车辆修复竣工出厂时，乙方必须出具大修合格证和保养合格证。

 6.大修车辆进厂维修时，乙方应作出正确的技术诊断，并将所需更换的零件和工时费等列出清单，等甲方车辆鉴定小组人员来厂作出鉴定认可后，方能动工进行维修。

 7.维修后因维修质量或乙方提供零件质量问题导致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因此受到索赔、诉讼或行政处罚的损失（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可能支出的赔偿金、补偿金、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乙方应对此向甲方进行全额赔偿。

 8.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单方终止或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支付5万元的违约金，且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六.本合同一式陆份，以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合同有效期限由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止。每年进行一次服务质量考核，考核不合格的终止合同。

 八.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附：中标单价清单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部门负责人： 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